

國立臺灣體育大學圖書館剪輯資料

分類 體育會

來源 台灣時報

日期 98. 3. 28

版面 一版

奧運金牌推手中任教練被刁難

認證件不符 不理訴願決定 體委會被批「恣意妄為，莫此為甚」

【台北訊】國民黨籍立委趙麗雲昨天表示，多位優秀體育人向體委會申請擔任專任運動教練，卻屢遭刁難，其中包括曾栽培奧運金牌得主教練。她呼籲體委會應修改審查辦法，保障體育人權益。

曾任亞運跆拳道中華隊教練、帶領前國手陳怡安等人贏得佳績的連文生受訪表示，他在民國九十七年申請運動專任教練，體委會卻要求他須檢附比賽主辦國發給選手成績的證明正本，只要獎狀，不認獎牌，被體委會認定證件不符規定而退件。

藍委籲修改審查辦法

連文生說，他後來提出申復並附上相關協會開立的證明正本，體委會審查委員會仍以不得補件為由駁回申復。

他出示行政院裁定體委會須撤銷原處分，並應於二個月內另為適法處分的資料表示，經他向行政院提出訴願後，行政院認為體委會在審查辦法中並未限定證明文件形式，並認為即使證明文件為影本，但體委會只要稍加查對內部資料，即可確認文件真實性。

另外，也是跆拳道教練的北京奧運跆拳道銅牌得主宋玉麒父親宋景弘也有類似遭遇。他表示過去擔任跆拳道國家代表隊教練，長期培育奧運銀牌得主黃志雄等人，但因在雪梨奧運前二個月因故暫離國家隊，就被體委會以此認為資格不符，拒絕他申請專任運動教練。

宋景弘認為，體委會不瞭解台灣教練現況，抹煞基層教練的努力，讓長期在基層默默耕耘的教練深受打擊。

前體委會主委、國民黨籍立委趙麗雲認為，體委會的做法漠視人民權利，踐踏長期為體育

付出的教練，甚至不理會行政院的訴願決定書，「恣意妄為，莫此為甚」。她呼籲體委會應盡速修改「各級學校專任運動教練資格審查辦法」，保障體育人權益。

【台北訊】行政院體委會副主委陳顯宗昨天針對跆拳道教練連文生因證件不符規定遭退件，無法申請運動專任教練一事指出，四月初可能調整審查辦法，對連文生訴願的情況表示樂觀。

陳顯宗指出，連文生的情況情有可原，雖然文件有缺，依原有規定不得補證，但體委會四月初會召開審查會，可能對相關提出訴願的人以及辦法一起修改。

不過陳顯宗也強調，審查會選是要由委員決定，是否要修改審查辦法，也應由委員提出，體委會不介入。

體委會：四月初可望修改

陳顯宗表示，原有的審查辦法的確有討論空間，審查辦法應該要保障優秀教練的權益，體委會也願意協助這些優秀教練重新申請。

負責優秀教練申請的競技運動處第一科科長葉劉慧娟則指出，可能是由於最近優秀專任教練的甄選即將開始，因此今年與優秀專任教練審查的訴願案多達九件，比往年多。

葉劉慧娟強調，四月六日召開的審查會，目前已排定兩個訴願案，至於連文生的案子，則選在上簽呈中，希望能夠趕得及排入這次審查會的議程。

連文生曾是亞運跆拳道中華隊的教練，因為去年申請運動專任教練時，被體委會認定證件不符規定而退件，而且依照審查辦法，不得補件，而失去獲選運動專任教練的資格。